

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正案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16 年修订）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实际情况，公司董事会对《公司章程》做出修订，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原条款	修订后条款
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三名。	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三名。